华商稳健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3 年度 报告摘要

2013年12月31日

基金管理人：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2014年3月26日

§1 重要提示

1.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4年3月25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年度报告正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阅读年度报告正文。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本报告期自2013年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简称	华商稳健双利债券	
基金主代码	630007	
交易代码	630007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0年8月9日	
基金管理人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304,295,559.92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华商稳健双利债券A	华商稳健双利债券B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630007	630107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210,751,421.23份	93,544,138.69份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本基金试图通过主要投资于债券品种，适当投资二级市场股票和新股申购，力争较平稳的为基金持有人创造持续收益，最终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健增值。
投资策略	本基金首先通过自上而下的策略分析，确定基金资产在非信用类固定收益品种(国债、央行票据等)、信用类固定收益品种(含可转换债券)、新股(含增发)申购、二级市场股票投资之间的大类配置；然后通过自下而上的研究发掘市场失衡中的个券、个股机会，经过风险收益配比分析，加入投资组合，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争取获得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超额收益。
业绩比较基准	中信标普全债指数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在证券投资基金中属于中等风险的品种，其预期风险与收益高于货币市场基金，低于混合型基金和股票型基金。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负责人	姓名	周亚红	田青
	联系电话	010-58573600	010-67595096
	电子邮箱	zhouyh@hsfund.com	tianqing1.zh@ccb.com
客户服务电话		4007008880	010-67595096
传真		010-58573520	010-66275853

2.4信息披露方式

登载基金年度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http://www.hsfund.com
基金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托管人的办公场所

§3 主要财务指标、基金净值表现及利润分配情况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2013年		2012年		2011年	
	华商稳健双利债券A	华商稳健双利债券B	华商稳健双利债券A	华商稳健双利债券B	华商稳健双利债券A	华商稳健双利债券B
本期已实现收益	25,711,690.58	16,008,076.90	11,040,683.08	9,101,310.98	-17,565,344.30	-16,886,874.33
本期利润	8,308,245.51	10,020,175.87	36,905,334.06	30,386,238.84	-50,836,795.75	-46,076,531.74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304	0.0727	0.1184	0.1052	-0.0910	-0.1005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5.06%	4.53%	12.27%	11.92%	-10.24%	-10.65%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2013年末		2012年末		2011年末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0367	0.0279	0.0169	0.0068	-0.0713	-0.0769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218,480,509.61	96,154,290.62	271,769,782.61	217,366,724.74	353,864,703.67	293,479,575.61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37	1.028	1.043	1.033	0.929	0.923

注：1.本基金的基金合同于2010年8月9日生效。

2.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4.对期末可供分配利润，采用期末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与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部分余额的孰低数。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华商稳健双利债券A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3.53%	0.39%	-1.20%	0.06%	-2.33%	0.33%
过去六个月	-0.38%	0.35%	-0.82%	0.05%	0.44%	0.30%
过去一年	5.06%	0.38%	1.78%	0.05%	3.28%	0.33%
过去三年	5.87%	0.35%	9.89%	0.05%	-4.02%	0.30%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9.57%	0.35%	8.30%	0.06%	1.27%	0.29%

华商稳健双利债券B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3.75%	0.39%	-1.20%	0.06%	-2.55%	0.33%
过去六个月	-0.58%	0.36%	-0.82%	0.05%	0.24%	0.31%
过去一年	4.53%	0.38%	1.78%	0.05%	2.75%	0.33%
过去三年	4.53%	0.35%	9.89%	0.05%	-5.36%	0.30%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7.98%	0.35%	8.30%	0.06%	-0.32%	0.29%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A级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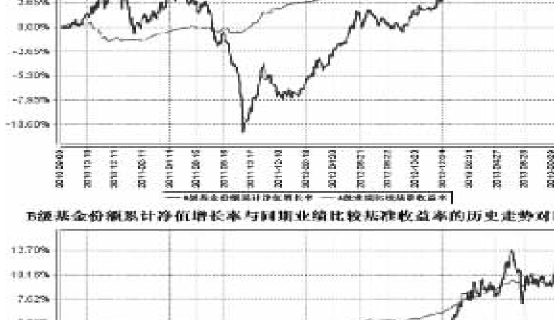

B级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注：①本基金合同生效日为2010年8月9日。

②根据《华商稳健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规定，本基金主要投资于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债券回购、央行票据、国债、金融债、企业债、公司债、可转换债券(含分离型可转换债券)、资产支持证券，本基金还可投资于一级市场新股申购、持有可转债转股所得的股票、投资二级市场股票、权证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本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债券等固定收益类资产的投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80%，其中可转换债券比例不高于基金资产净值的30%；股票等权益类品种投资比例不高于基金资产的20%；权证投资比例不高于基金资产净值的3%；并保持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5%的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证券债券。本基金管理人应当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6个月内使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的有关约定。本基金在建仓期结束时，各项资产配置比例符合基金合同有关投资比例的约定。

3.2.3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A级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对比图

B级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对比图

注：本基金合同生效日为2010年8月9日，合同生效当年按实际存续期计算，不按整个自然年度进行折算。

3.3 过去三年基金的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华商稳健双利债券A

年度	每10份基金份额分红数	现金形式发放总额	再投资形式发放总额	年度利润分配合计	备注
2013	0.610	25,681,455.12	1,426,218.80	27,107,673.92	
2012	-	-	-	-	
2011	-	-	-	-	
合计	0.610	25,681,455.12	1,426,218.80	27,107,673.92	

华商稳健双利债券B

年度	每10份基金份额分红数	现金形式发放总额	再投资形式发放总额	年度利润分配合计	备注
2013	0.540	10,324,906.88	1,711,760.16	12,036,667.04	
2012	-	-	-	-	
2011	-	-	-	-	
合计	0.540	10,324,906.88	1,711,760.16	12,036,667.04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由华龙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国华电集团财务有限公司、济钢集团有限公司共同发起设立，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基金字【2005】160号文批准设立，于2005年12月20日成立，注册资本金为1亿元人民币。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自2010年8月9日华商稳健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正式成立之日起，成为该基金的管理人。

目前本公司旗下管理十六只基金产品，分别为华商领先企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630001)、华商盛世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630002)、华商收益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A类630003，B类630103)、华商动态阿尔法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630005)、华商产业升级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630006)、华商稳健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A类630007，B类630107)、华商策略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630008)、华商稳定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A类630009，C类630109)、华商价值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630010)、华商主题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630011)，华商中证5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母基金：166301，A类150110，B类150111)，华商现金增利货币市场型基金(基金代码：A类630012，B类630112)，华商价值共享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630016)，华商大盘量化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630015)，华商红利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0279)，华商优势行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0390)。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张永志	基金经理	2010年8月9日	-	7	男，经济学硕士，中国籍，具有基金从业资格；1999年9月至2003年7月，在工商银行青岛市市北一支行担任科长职务；2006年1月至2007年5月，在海通证券担任债券部交易员；2007年5月进入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2007年5月至2009年1月担任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交易员，2009年1月至2010年8月担任华商收益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助理，2011年3月15日起担任华商稳定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毛水荣	基金经理、公募业务投资决策委员会委员	2010年8月9日	2013年2月6日	10	男，经济学硕士，中国籍，具有基金从业资格；2003年8月至2005年10月，在上海博弘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工作，任投研部债券研究员；2005年11月至2007年5月在平安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任投资经理助理。2007年5月，进入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2007年7月至2009年1月担任华商领先企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助理；2009年1月23日至2013年2月6日担任华商收益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注：①"任职日期"和"离职日期"分别指根据公司决定确定的聘任日期和解聘日期。

②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在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基金管理人勤勉尽责地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利益，严格遵守了《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的规定。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和控制方法

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和公司内部公平交易制度，在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等各个环节，公平对待旗下所有投资组合。

公司建立投研管理平台并定期举行投研晨会、投研联席会等，建立健全投资授权制度，确保各投资组合公平获得研究资源，享有公平的投资决策机会。

针对公司旗下所有投资组合的交易所公开竞价交易，通过交易系统中的公平交易程序，对于不同投资组合同日同向买卖同一证券的指令自动进行比例分配。针对场外网下交易业务，公司依照《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和公司内部场外、网下交易业务的相关规定，确保各投资组合享有公平的交易执行机会。对于以公司名义进行的交易严格按照发行分配的原则或价格优先、比例分配的原则在各投资组合间进行分配。

4.3.2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系统的公平交易程序运作良好，未出现异常情况。场外、网下业务公平交易制度执行情况良好，未出现异常情况。

公司对旗下各投资组合的交易行为进行监控和分析，对各投资组合不同时间窗口(1日、3日、5日)内的同向交易的溢价金额与溢价率进行了T检验，统计了溢价率占优比例。本报告期内，未出现违反公平交易制度的情况，公司旗下各基金不存在利益输送的行为。

4.3.3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为规范投资行为，公平对待投资组合，公司制定了《异常交易管理办法》，对包括可能显著影响市场价格、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可能涉嫌利益输送等异常交易行为做出了界定及相应的防范、控制措施。

报告期内严格执行公司相关制度，未发现本基金存在异常交易行为。公司严格控制旗下非指数型投资组合参与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按照有关指数的构成比例进行的投资导致出现的同日反向交易中，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均未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5%。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13年是债券市场上不平凡的一年，上半年在流动性宽裕和银监会8号文对债券市场供需的利好下，债券市场延续2011年4季度以来的牛市行情，收益率持续下行，以高收益债券表现最优；进入6月份，银行间市场资金利率骤紧使得市场对资金面宽松的预期发生逆转，在央行持续偏紧的公开市场操作和银行配置偏好转向的共同作用下，叠加基本面的短暂回暖，一级市场弱势带动二级市场债券价格出现持续的下跌，其中长端利率债收益率上行幅度最大。

本基金上半年维持较高的信用债配置比例和较长的组合久期。2季度末开始逐步降低信用债仓位，并缩短久期以提高组合的防御性。4季度随市场的调整适度增加利率债和信用债的配置，年末债券组合维持中等久期和较高的杠杆率水平。此外，积极参与股票和新发转债的投资机会，精选农业、地产、医药等行业个股。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2013年12月31日，华商稳健双利债券A类份额净值为1.037元，份额累计净值为1.098元，本年度华商稳健双利债券A类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5.06%，同期基金业绩比较基准的收益率为1.78%，本类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高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3.28个百分点；华商稳健双利债券B类份额净值为1.028元，份额累计净值为1.082元，本年度华商稳健双利债券B类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4.53%，同期基金业绩比较基准的收益率为1.78%，本类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高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2.75个百分点。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我们对债券市场相对乐观。社会融资总量的收缩和资金利率的高企制约地产和基建的投资增速，经济小幅回落概率增大，而受制于总需求疲软，物价水平上行幅度也将较为有限。春节后资金回流银行体系叠加财政存款投放，2-3月流动性趋于改善，央行也将继续使用SLO、SLF等多种工具熨平资金利率的大幅波动。此外，监管机构对影子银行的规范，有助于抑制高收益非标产品的泛滥，推动银行调整自身的资产结构，债券一级市场供需状况的改善有利带动二级收益率的下行。我们认为1季度债券市场将迎来反弹行情，收益率的下行空间还需关注央行公开市场操作和资金利率的中枢水平。2季度是信用债还本付息的小高峰，外围的信托产品已出现多起大额的风险事件，叠加可能出现的信用债评级下调和暂停上市，2季度应重点关注信用风险及由此引起的流动性压力，我们对低评级债券持谨慎态度。

股票和转债方面，短期内尚看不到地方债务和产能过剩的有效解决，在经济增速缓慢下滑和高利率侵蚀企业盈利的制约下，股市难有明确的趋势性机会。但春节后将逐渐出现一些有利因素，包括节后资金面的改善、新股在2月份补年报发行放缓、两会前后改革预期升温等，市场不乏热点和结构性行情。本基金将维持股票和转债的中性仓位，积极甄选个券，优化投资组合，挖掘符合经济转型的方向，并且能够保持较稳定业绩增长的行业和上市公司。

综合上述判断，本基金将维持当前组合的杠杆率和久期，均衡配置各类资产，适度参与中长期利率债的反弹，自下而上审慎甄选信用债，严防个券信用风险，在确保安全性的前提下兼顾收益和流动性要求。对于股票和转债，将继续精选个券以获得超额收益。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遵循下列7.4 报表附注所述的估值政策和估值原则对基金持有的资产和负债进行估值。

为确保估值政策和估值原则的合理合法性，公司成立估值委员会和风险内控小组。公司总经理任估值委员会负责人，委员包括投资总监、基金运营部经理、基金会计主管、研究发展部经理(若负责人认为必要，可适当增减委员会委员)，主要负责投资品种估值政策的制定和公允价值的计算，并在定期报告中计算公允价值对基金资产净值及当期损益的影响。公司督察长任风险内控小组负责人，成员包括监察稽核部和基金事务相关人员(若负责人认为必要，可适当增减小组成员)，主要负责投资品种估值政策的制定和公允价值的计算，并在定期报告中计算公允价值对基金资产净值及当期损益的影响。公司督察长任风险内控小组负责人，成员包括监察稽核部和基金事务相关人员(若负责人认为必要，可适当增减小组成员)，主要负责对估值时所采用的估值模型、假设、参数及其验证机制进行审核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

在严格遵循公平、合理原则下，公司制订了健全、有效的估值政策流程：

1. 基金运营部基金会计应实时监控股票停牌情况，对于连续5个交易日不存在活跃市场的股票及时提示研究发展部并发出预警；

2.由研究发展部估值小组确认基金持有的投资品种是否采用估值方法确定公允价值，若确定用估值方法计算公允价值，则在参考证券业协会的意见或第三方意见后确定估值方法，并确定估值所用的行业指数和指数日收益率；

3.由估值委员会计算该投资品种的公允价值，并将计算结果提交风险内控小组；

4.风险内控小组审核该投资品种估值方法的适用性和公允性，出具审核意见并提交公司管理层；

5.公司管理层审批后，该估值方法方可实施。

为了确保旗下基金持有投资品种进行估值时估值政策和程序的一贯性，风险内控小组应定期对估值政策、程序及估值方法进行审核，并建立风险防控标准。在考虑投资策略的情况下，公司旗下的不同基金持有的同一证券的估值政策、程序及相关的方法应保持一致。除非产生需要更新估值政策或程序的情形，已确定的估值政策和程序应当持续适用。

风险内控小组和估值委员会应互相协助定期对估值政策和程序进行评价，在发生了影响估值政策和程序的有效性及适用性的情况后应及时修订估值方法，以保证其持续适用。估值政策和程序的修订建议由估值委员会提议，风险内控小组审核并提交公司管理层，待管理层审批后方可实施。公司旗下基金在采用新投资策略或投资新品种时，应由风险内控小组对现有估值政策和程序的适用性做出评价。

在采用估值政策和程序时，风险内控小组应当审查并充分考虑参与估值流程各部门及人员的经验、专业胜任能力和独立性，通过参考行业协会估值意见、参考托管行及其他独立第三方机构估值数据等一种或多种方式的有效结合，减少或避免估值偏差的发生。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根据《华商稳健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约定，本基金收益每年最多分配6次，每次基金收益分配比例不低于收益分配基准日可分配收益的60%。本报告期内收益分配情况如下：

本基金以截至2013年5月20日A类基金可分配收益16,174,206.10元和B类基金可分配收益11,698,726.03元为基准，以2013年5月30日为权益登记日、除息日，于2013年6月3日向本基金的基金持有人派发第一次分红，每10份A类基金份额派发红利0.61元，每10份B类基金份额派发红利0.54元。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本报告期，本托管人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和其他有关规定，对本基金的基金资产净值计算、基金费用开支等方面进行了认真的复核，对本基金的投资运作方面进行了监督，未发现基金管理人有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本托管人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和其他有关规定，对本基金的基金资产净值计算、基金费用开支等方面进行了认真的复核，对本基金的投资运作方面进行了监督，未发现基金管理人有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报告期内，华商稳健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实施利润分配的金额为27,107,673.92元，华商收益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B类实施利润分配的金额为12,036,667.04元。

5.3 托管人对本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托管人复核审查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6 审计报告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基金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投资者可通过年度报告正文查看审计报告全文。

§7 年度财务报表

7.1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华商稳健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2013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本期末 2013年12月31日	上年度末 2012年12月31日
资 产:		
银行存款	4,363,520.69	9,840,422.02
结算备付金	18,434,144.34	15,105,618.44
存出保证金	131,841.70	62,370.04
交易性金融资产	438,190,684.14	644,661,204.92
其中:股票投资	44,001,432.23	83,894,552.32
基金投资	-	-
债券投资	394,189,251.91	560,766,652.60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应收证券清算款	5,389,389.06	8,839,749.10
应收利息	9,255,048.21	15,036,896.74
应收股利	-	-
应收申购款	107,607.68	513,208.41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	-
资产总计	475,872,235.82	694,059,469.6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本期末 2013年12月31日	上年度末 2012年12月31日
负 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55,000,000.00	195,000,000.00
应付证券清算款	-	222,798.30
应付赎回款	664,432.77	4,065,948.22
应付管理人报酬	194,083.45	284,941.20
应付托管费	55,452.41	81,411.78
应付销售服务费	35,108.17	74,789.51
应付交易费用	182,218.00	222,050.91
应交税费	4,999,951.68	4,813,444.64
应付利息	51,082.81	101,741.99
应付利润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55,106.30	55,835.77
负债合计	161,237,435.59	204,922,962.32
所有者权益:		
实收基金	304,295,559.92	470,932,473.44
未分配利润	10,339,240.31	18,204,033.91
所有者权益合计	314,634,800.23	489,136,507.3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75,872,235.82	694,059,469.67

注：报告截止日2013年12月31日，基金份额总额为304,295,559.92份。A类基金份额净值1.037元，基金份额总额210,751,421.23份；B类基金份额净值1.028元，基金份额总额93,544,138.69份。

7.2 利润表

会计主体：华商稳健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3年1月1日至2013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 2013年1月1日至2013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2年1月1日至2012年12月31日
一、收入	31,164,282.38	79,937,713.25
1.利息收入	20,770,420.95	32,073,287.03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436,545.85	459,031.52
债券利息收入	20,315,936.54	31,570,323.33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17,938.56	43,932.18
其他利息收入	-	-
2.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33,663,873.57	682,170.52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20,739,991.95	-5,229,217.31
基金投资收益	-	-
债券投资收益	12,452,348.30	5,303,938.74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	-
衍生工具收益	-	-
股利收益	471,533.32	607,449.09
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3,391,346.10	47,149,578.84
4.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5.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121,333.96	32,676.86
减：二、费用	12,835,861.00	12,646,140.35
1.管理人报酬	3,083,648.47	4,145,249.93
2.托管费	881,042.41	1,184,357.11
3.销售服务费	592,199.92	1,135,666.68
4.交易费用	1,387,772.08	1,889,457.56
5.利息支出	6,470,670.29	3,887,115.81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6,470,670.29	3,887,115.81
6.其他费用	420,527.83	404,293.26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8,328,421.38	67,291,572.90
减：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8,328,421.38	67,291,572.90

7.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华商稳健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3年1月1日至2013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3年1月1日至2013年12月31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470,932,473.44	18,204,033.91	489,136,507.35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净利润)	-	18,328,421.38	18,328,421.38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166,636,913.52	12,951,125.98	-153,685,787.54
其中：1.基金申购款	610,046,136.41	63,003,570.77	673,049,707.18
2.基金赎回款	-776,683,049.93	-50,052,444.79	-826,735,494.72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39,144,340.96	-39,144,340.96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304,295,559.92	10,339,240.31	314,634,800.23

项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2年1月1日至2012年12月31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698,945,356.04	-51,601,076.76	647,344,279.28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净利润)	-	67,291,572.90	67,291,572.90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228,012,882.60	2,513,537.77	-225,499,344.83
其中：1.基金申购款	733,771,601.26	-5,582,015.72	728,189,585.54
2.基金赎回款	-961,784,483.86	8,095,553.49	-953,688,930.37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470,932,473.44	18,204,033.91	489,136,507.35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 7.1 至 7.4 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王 锋　　　　程 蕾　　　　程 蕾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7.4 报表附注

7.4.1 基金基本情况

华商稳健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0]第590号《关于核准华商稳健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募集的批复》核准，由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华商稳健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负责公开募集。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存续期限不定，首次设立募集不包括认购资金利息共募集1,987,002,518.22元，业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普华永道中天验字(2010)第180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经向中国证监会备案，《华商稳健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于2010年8月9日正式生效，基金合同生效日的基金份额总额为1,987,313,185.69份基金份额，其中认购资金利息折合310,667.47份基金份额。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建设银行")。

根据《华商稳健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华商稳健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本基金自募集期起根据认购、申购、赎回费用收取方式的不同，将基金份额分为不同的类别。在投资者认购、申购、赎回时收取认购、申购、赎回费用的，称为A类基金份额；不收取认购、申购、赎回费用，而是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的，称为B类基金份额。本基金A类、B类两种收费模式并存，由于基金费用的不同，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和B类基金份额分别计算基金份额净值，计算公式为计算日各类别基金资产净值除以计算日发售在外的该类别基金份额总数。投资人可自由选择认购、申购某一类别的基金份额，但各类别基金份额之间不能相互转换。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华商稳健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债券回购、央行票据、国债、金融债、企业债、公司债、可转换债券(含分离型可转换债券)、资产支持证券，本基金还可投资于一级市场新股申购、持有可转债转股所得的股票、投资二级市场股票、权证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本基金投资于债券等固定收益类资产的投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80%，其中可转换债券比例不高于基金资产净值的30%；股票等权益类品种投资比例不高于基金资产的20%；权证投资比例不高于基金资产净值的3%；并保持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5%的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中信标普全债指数。

7.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基金的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38项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公告[2010]5号《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XBRL模板第3号<年度报告和半年度报告>》、中国证券业协会于2007年5月15日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华商稳健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中国证监会允许的如财务报表附注6.4.4所列示的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规定及允许的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编制。

7.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2013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13年1月1日至2013年12月31日止期间的经营成果和基金净值变动情况等有关信息。

7.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基金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内容一致。

7.4.5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7.4.5.1 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没有会计政策的变更。

7.4.5.2 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没有重大会计估计的变更。

7.4.5.3 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没有差错更正的说明。

7.4.6 税项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2]128号《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财税[2008]1号《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2]85号《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及其他相关财税法规和实务操作，主要税项列示如下：

(1)以发行基金方式募集资金不属于营业税征收范围，不征收营业税。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不予征收营业税。

(2)对基金从证券市场中取得的收入，包括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股权的股息、红利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及其他收入，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3)对基金取得的企业债券利息收入，由发行债券的企业在向基金支付利息时代扣代缴20%的个人所得税。自2013年1月1日起，对基金从上市公司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内(含1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暂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暂减按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对基金持有的上市公司限售股，解禁后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按照上述规定计算纳税，持股时间自解禁日起计算；解禁前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继续暂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上述所得统一适用20%的税率计征个人所得税。

(4)基金卖出股票按0.1%的税率缴纳股票交易印花税，买入股票不征收股票交易印花税。

7.4.7 关联方关系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基金销售机构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基金代销机构
华龙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基金代销机构
中国华电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济钢集团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7.4.8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下述关联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7.4.8.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7.4.8.1.1 股票交易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3年1月1日至2013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2年1月1日至2012年12月31日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华龙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872,841,811.07	100.00%	1,225,842,356.69	100.00%

7.4.8.1.2债券交易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3年1月1日至2013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2年1月1日至2012年12月31日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成交总额的比例
华龙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475,679,336.64	100.00%	1,316,091,995.39	100.00%

7.4.8.1.3债券回购交易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3年1月1日至2013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2年1月1日至2012年12月31日	
	回购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回购成交总额的比例	回购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回购成交总额的比例
华龙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8,339,700,000.00	100.00%	33,635,200,000.00	100.00%

7.4.8.1.4 权证交易

本基金本会计期间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未通过关联方席位进行权证交易。

7.4.8.1.5 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3年1月1日至2013年12月31日			
	当期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期末应付佣金余额	占期末应付佣金总额的比例
华龙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787,808.74	100.00%	179,480.51	100.00%
关联方名称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2年1月1日至2012年12月31日			
	当期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期末应付佣金余额	占期末应付佣金总额的比例
华龙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043,263.39	100.00%	221,445.91	100.00%

注：1.上述佣金按市场佣金率计算，以扣除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收取的证管费、经手费和由券商承担的证券结算风险基金后的净额列示。债券交易不计佣金。2.该类佣金协议的服务范围还包括佣金收取方为本基金提供的证券投资研究成果和市场信息服务。

7.4.8.2 关联方报酬

7.4.8.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3年1月1日至2013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2年1月1日至2012年12月31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3,083,648.47	4,145,249.93
其中：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1,045,919.23	1,860,604.14

注：支付基金管理人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基金管理人报酬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70%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

其计算公式为：日基金管理人报酬＝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 0.70% / 当年天数。

7.4.8.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3年1月1日至2013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2年1月1日至2012年12月31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881,042.41	1,184,357.11

注：支付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的基金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20%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

其计算公式为：日基金托管费＝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 0.20% / 当年天数。

7.4.8.2.3 销售服务费

单位：人民币元

获得销售服务费的各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3年1月1日至2013年12月31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销售服务费		
	华商稳健双利债券A	华商稳健双利债券B	合计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377,781.61	377,781.61
华龙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	970.43	970.43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44,190.51	44,190.51
合计	-	422,942.55	422,942.55
获得销售服务费的各关联方名称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2年1月1日至2012年12月31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销售服务费		
	华商稳健双利债券A	华商稳健双利债券B	合计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741,388.50	741,388.50
华龙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	579.15	579.15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49,183.83	49,183.83
合计	-	791,151.48	791,151.48

注：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不收取销售服务费，B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年费率为0.4%。基金销售服务费按前一日B类基金资产净值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

其计算公式为：日基金销售服务费＝前一日B类基金资产净值 × 0.40% / 当年天数。

7.4.8.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内未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7.4.8.4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7.4.8.4.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内基金管理人没有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7.4.8.4.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没有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7.4.8.5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3年1月1日至2013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2年1月1日至2012年12月31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363,520.69	191,157.64	9,840,422.02	215,956.83

注：本基金的银行存款由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保管，按银行同业利率计息。

7.4.8.6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内均未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买卖。

7.4.8.7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无须作说明的其他关联交易事项。

7.4.9 期末(2013年12月31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7.4.9.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本基金报告期末未持有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流通受限的证券。

7.4.9.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7.4.9.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7.4.9.3.1 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7.4.9.3.2 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截至本报告期末2013年12月31日止，基金从事证券交易所债券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证券款余额155,000,000.00元，于2014年1月2日到期。该类交易要求本基金在回购期内持有的在证券交易所交易的债券和在新质押式回购下转入质押库的债券，按证券交易所规定的比例折算为标准券后，不低于债券回购交易的余额。

7.4.10 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1)公允价值

(a)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其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b)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i)金融工具公允价值计量的方法

根据在公允价值计量中对计量整体具有重大意义的最低层级的输入值，公允价值层级可分为：

第一层级：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级：直接(比如取自价格)或间接(比如根据价格推算的)可观察到的、除第一层级中的市场报价以外的资产或负债的输入值。

第三层级：以可观察到的市场数据以外的变量为基础确定的资产或负债的输入值(不可观察输入值)。

(ii)各层级金融工具公允价值

于2013年12月31日，本基金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中属于第一层级的余额为365,268,684.14元，属于第二层级的余额为72,922,000.00元，无属于第三层级的余额(2012年12月31日：第一层级547,408,014.52元，第二层级97,253,190.40元，无第三层级)。

(iii)公允价值所属层级间的重大变动

对于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股票和债券，若出现重大事项停牌、交易不活跃(包括涨跌停时的交易不活跃)、或属于非公开发行等情况，本基金不会于停牌日至交易恢复活跃日期间、交易不活跃期间及限售期间将相关股票和债券的公允价值列入第一层级；并根据估值调整中采用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对于公允价值的影响程度，确定相关股票和债券公允价值应属第二层级还是第三层级。

(iv)第三层级公允价值余额和本期变动金额

无。

(2)除公允价值外，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无需要说明的其他重要事项。

§8 投资组合报告

8.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44,001,432.23	9.25
	其中：股票	44,001,432.23	9.25
2	固定收益投资	394,189,251.91	82.84
	其中：债券	394,189,251.91	82.84
	资产支持证券	-	-
3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5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22,797,665.03	4.79
6	其他各项资产	14,883,886.65	3.13
7	合计	475,872,235.82	100.00

8.2 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1,564,000.00	0.50
C	制造业	24,308,432.23	7.73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	-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9,616,000.00	3.06
J	金融业	-	-
K	房地产业	8,513,000.00	2.71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44,001,432.23	13.98

8.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02535	林州重机	927,549	6,585,597.90	2.09
2	300202	聚龙股份	170,234	6,584,651.12	2.09
3	000997	新 大 陆	400,000	6,580,000.00	2.09
4	600315	上海家化	100,000	4,223,000.00	1.34
5	600383	金地集团	550,000	3,674,000.00	1.17
6	300257	开山股份	79,971	3,079,683.21	0.98
7	300059	东方财富	200,000	3,036,000.00	0.96
8	000609	绵世股份	400,000	2,816,000.00	0.90
9	002429	兆驰股份	200,000	2,700,000.00	0.86
10	600340	华夏幸福	100,000	2,023,000.00	0.64

注：投资者欲了解本报告期末基金投资的所有股票明细，应阅读登载于基金管理人网站的年度报告正文。

8.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8.4.1 累计买入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2%或前20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买入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0108	亚盛集团	15,972,660.83	3.27
2	000099	中信海直	15,008,925.05	3.07
3	300257	开山股份	14,645,889.88	2.99
4	600036	招商银行	10,187,830.32	2.08
5	002249	大洋电机	9,851,775.53	2.01
6	002554	惠博普	9,850,434.40	2.01
7	600674	川投能源	9,406,194.52	1.92
8	000997	新 大 陆	9,201,894.95	1.88
9	002480	新筑股份	9,125,589.89	1.87
10	300140	启源装备	8,656,404.73	1.77
11	600388	龙净环保	8,382,486.20	1.71
12	000966	长源电力	8,354,457.10	1.71
13	601669	中国水电	8,021,892.22	1.64
14	601012	隆基股份	7,767,935.05	1.59
15	600383	金地集团	7,691,707.30	1.57
16	002318	久立特材	7,320,614.42	1.50
17	300181	佐力药业	7,125,539.38	1.46
18	002535	林州重机	7,098,057.84	1.45
19	300105	龙源技术	7,052,536.78	1.44
20	002118	紫鑫药业	6,471,611.47	1.32

注：买入股票成本、卖出股票收入均按买卖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8.4.2 累计卖出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2%或前20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卖出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0108	亚盛集团	38,349,621.51	7.84
2	600315	上海家化	15,006,633.61	3.07
3	000099	中信海直	14,177,736.98	2.90
4	300257	开山股份	13,024,040.32	2.66
5	600048	保利地产	11,859,853.03	2.42
6	600036	招商银行	10,429,032.96	2.13
7	300140	启源装备	9,934,515.30	2.03
8	600674	川投能源	9,607,545.00	1.96
9	002554	惠博普	9,559,417.83	1.95
10	002249	大洋电机	9,324,734.60	1.91
11	601012	隆基股份	9,273,707.54	1.90
12	300228	富瑞特装	9,199,341.84	1.88
13	000024	招商地产	9,183,757.62	1.88
14	002480	新筑股份	8,806,219.64	1.80
15	300181	佐力药业	8,227,979.24	1.68
16	000966	长源电力	8,166,997.77	1.67
17	601669	中国水电	8,132,196.87	1.66
18	000002	万 科A	7,760,526.66	1.59
19	600388	龙净环保	7,734,243.60	1.58
20	300105	龙源技术	7,376,434.14	1.51

注：买入股票成本、卖出股票收入均按买卖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8.4.3 买入股票的成本总额及卖出股票的收入总额

单位：人民币元

买入股票成本(成交)总额	414,635,785.83
卖出股票收入(成交)总额	472,999,214.72

注：买入股票成本、卖出股票收入均按买卖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8.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51,947,201.60	16.51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	-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	-
4	企业债券	232,782,026.11	73.98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28,644,000.00	9.10
7	可转债	80,816,024.20	25.69
8	其他	-	-
9	合计	394,189,251.91	125.28

8.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382051	13张江MTN1	300,000	28,644,000.00	9.10
2	110015	石化转债	300,000	28,608,000.00	9.09
3	124292	13渭城建	300,000	27,900,000.00	8.87
4	124150	13南发展	250,000	25,185,190.07	8.00
5	123011	13梅州债	250,000	25,000,000.00	7.95

8.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8.8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8.10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8.10.1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根据本基金的基金合同约定，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不包括国债期货。

8.10.2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8.10.3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国债期货。

8.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8.11.1

上海家化2013年11月21日发布公告称，11月20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调查通知书》(编号：沪调查通字2013-1-64号)，因公司涉嫌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及相关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决定对公司立案稽查。

东方财富2014年1月9日公告称，日前全资子公司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收到上海证监局沪证监决[2014]1号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根据《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管理办法》的规定，责令天天基金限期整改。

石化转债的发行人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1月12日公告称，国务院认定山东省青岛市"11·22"中石化东黄输油管道泄漏爆炸是一起特别重大责任事故，对中国石化及当地政府的责任人分别给予纪律处分，对涉嫌犯罪的责任人移送司法机关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本公司对以上证券的投资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制度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除此之外，本基金投资的其他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未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且在本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未受到公开谴责、处罚。

8.11.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未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8.11.3 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1	存出保证金	131,841.70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5,389,389.06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9,255,048.21
5	应收申购款	107,607.68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14,883,886.65

8.11.4 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10015	石化转债	28,608,000.00	9.09
2	113001	中行转债	19,584,852.30	6.22
3	110018	国电转债	13,802,501.50	4.39
4	113002	工行转债	5,067,500.00	1.61
5	110016	川投转债	5,022,400.00	1.60
6	110020	南山转债	3,645,200.00	1.16

8.11.5 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8.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9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9.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份额单位：份

份额级别	持有人户数(户)	户均持有的基金份额	持有人结构			
			机构投资者		个人投资者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华商稳健双利债券A	4,110	51,277.72	103,347,627.71	49.04%	107,403,793.52	50.96%
华商稳健双利债券B	3,632	25,755.54	1,340,173.87	1.43%	92,203,964.82	98.57%
合计	7,742	39,304.52	104,687,801.58	34.40%	199,607,758.34	65.60%

9.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未持有本基金基金份额；本基金基金经理未持有本基金基金份额。

§10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华商稳健双利债券A	华商稳健双利债券B
基金合同生效日(2010年8月9日)基金份额总额	712,681,476.34	1,274,631,709.35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260,497,400.53	210,435,072.91
本报告期基金总申购份额	421,748,116.46	188,298,019.95
减：本报告期基金总赎回份额	471,494,095.76	305,188,954.17
本报告期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	-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10,751,421.23	93,544,138.69

注：总申购份额包含红利再投、转换入份额，总赎回份额包含转换出份额。

§11 重大事件揭示

11.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报告期内无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11.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本基金管理人2013年8月8日发布公告，经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研究决定，程丹倩女士不再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上述变更事项，由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中基协备函[2013]58号文核准批复。本基金托管人2013年12月5日发布任免通知，聘任黄秀莲为中国建设银行投资托管业务部副总经理。

11.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本报告期内无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11.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本报告期无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11.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自2010年8月9日期至今为本基金提供审计服务，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应支付给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基金审计费用伍万伍仟元整。

11.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本基金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没有发生受监管部门稽查或处罚的情况。

11.7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11.7.1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股票投资及佣金支付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交易单元数量	股票交易		应支付该券商的佣金		备注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华龙证券	2	872,841,811.07	100.00%	787,808.74	100.00%	-

注：选择专用席位的标准和程序：

(1)选择标准

券商经纪人财务状况良好、经营行为规范、风险管理先进、投资风格与基金管理人有互补性、在最近一年内无重大违规行为。

券商经纪人具有较强的研究能力：能及时、全面、定期向基金管理人提供高质量的关于宏观、行业及市场走向、个股分析的报告及丰富全面的信息咨询服务；有很强的行业分析能力，能根据基金管理人所管理基金的特定要求，提供专门研究报告，具有开发量化投资组合模型的能力。

券商经纪人能提供最优惠合理的佣金率：与其他券商经纪人相比，该券商经纪人能够提供最优惠、最合理的佣金率。

(2)选择程序

基金管理人根据以上标准对不同券商经纪人进行考察、选择和确定，选定的经纪人名单需经风险管理小组审批同意。基金管理人与被选择的证券经营机构签订委托协议。基金管理人与被选择的券商经纪人在签订委托代理协议时，要明确签定协议双方的公司名称、委托代理期限、佣金率、双方的权利义务等，经签章有效。委托代理协议一式三份，协议双方及证券主管机关各留存一份，基金管理人留存监察稽核部备案。

11.7.2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其他证券投资的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债券交易		债券回购交易		权证交易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回购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权证成交总额的比例
华龙证券	2,475,679,336.64	100.00%	28,339,700,000.00	100.00%	-	-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4年3月26日